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
(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_____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_____

二零二零年八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世银

项 目 负 责 人：李世银

建设单位：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13955683711

邮编：231400

地址：桐城市龙腾街道办事处桐金路 6K 处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桐城市龙腾街道办事处桐金路 6K 处					
主要产品名称	凸轮轴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 万支凸轮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4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5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15 年 10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2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桐城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3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36 万	比例 1.57%
实际总投资	2300 万		实际环保投资		25 万	比例 1.08%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环境保护部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5 月 15 日。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2014 年 12 月； 2) 《关于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桐城市生态环境局，环建涵[2014]134 号，2015 年 1 月 4 日。 4、其他相关文件 1) “关于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
验收监测标准、标准号、级别、限值	1、废气：车间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2、废水：生活污水不外排。 3、噪声：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关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三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5、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表 1-1 验收执行标准及限值

类别	执行标准	项目		单位	标准 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非甲烷 总烃	有组织	mg/m³	120
			无组织	mg/m³	4.0
厂界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噪 声		dB (A)	昼间 60
					夜间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的 4 类标准				昼间 70
					夜间 55
废水	不外排	/		/	/

表二

工程建设基本内容：

企业投资拟在安徽省桐城市白马瓶盖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其西侧厂房 3500m²（位于桐城市桐金路 6K 处），其中厂房 1500m²，仓库 1000m²，办公及科研 300m²，职工宿舍及附属设施 700m²。项目建成后计划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西侧为耕地，东、南、北侧均为白马瓶盖有限公司。同时委托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4 年 1 月 4 日经桐城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复。以《关于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环建涵[2014]134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目前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年产 2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并完成设备调试，环保设施齐全，具备阶段性竣工验收条件，因此 2020 年 5 月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委托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2.1 投资情况

实际投资 2300 万元，其中环保实际投资 25 万元。

2.2 劳动定员与年工作时

劳动定员：20 人。

年工作时：每天 8 小时，全年生产天数 300 天，年工作时数 2400 小时。

2.3 验收范围

阶段性验收。验收内容：金马公司年产 2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相应配套环保设施等。

2.4 项目环评主要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表 2.4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凸轮轴生产线	面积 1500m ²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综合楼	办公、休息场所	1000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贮运工程	仓库	原料、产品储存	1000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变配电房	接入开发区电网	86.2 万度/年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给水	接白马自来水厂供水管网	2280 吨/年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排水	不外排	生活污水 1704 吨/年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化粪池、隔油池、污水处理系统等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不外排，用作农肥。
	废气处理	淬火工艺	15m 排气筒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增加了光氧处理设施
		食堂	油烟净化装置	未设置食堂
	噪声处理	隔声、减振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一般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生产固废临时储存设施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2.5 项目生产设备

表 2.5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台）	实际数量	
1	带锯床	G4230	2	1	/
2	双面锯床	X1012	3	1	/
3	数控车床	CE6140/C620-1	8	4	/
4	C620 车床	C620-1	7	4	/
5	C6140 车床	CE6140	3	1	/
6	凸轮机（手动）	S1-2	3	1	/
7	数控凸轮机	KTL100X1500	5	1	/
8	8318 手动凸轮轴磨床	M8318	5	1	/
9	数控凸轮轴磨床	MXBS8312	8	2	/
10	外圆磨床	M1332BX1500	2	2	/
11	瑞西外圆磨床	M1332BX1500	4	1	/

12	外圆磨床	/	2	/	/
13	6136 车床	/	2	/	/
14	校直机	YH30-63	2	1	/
15	摇臂钻床	Z30	2	1	/
16	中频淬火机床	/	4	/	/
17	中频淬火机床	KGPS-160	2	1	/
18	台式小钻床	Z515	2	1	/
19	磨刀砂轮机	自制	3	1	/
20	空气钻	GRF-25A-8	2	1	/
21	滚齿机	Y3150	4	1	/
22	键槽铣床	X920	4	1	/
23	万能数控铣床	X62W	5	1	/

2.6 物料能源消耗

表 2.6. 项目主要原料、燃料及能源消耗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年消耗量	备注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储运方式		
1	圆钢	6000t	仓库	120t	
2	精扎凸轮轴毛坯	20 万支	仓库	0.8 万支	
3	皂化液	7t	仓库	0.5t	
4	防锈油	2t	仓库	0.2t	
5	15%PAG 淬火液	1t	仓库	0.18t	
6	水	2280m³/a	/	390m³/a	市政供水管网
7	电	86.2 万 KWh	/	17 万 KWh	市政供电

2.7 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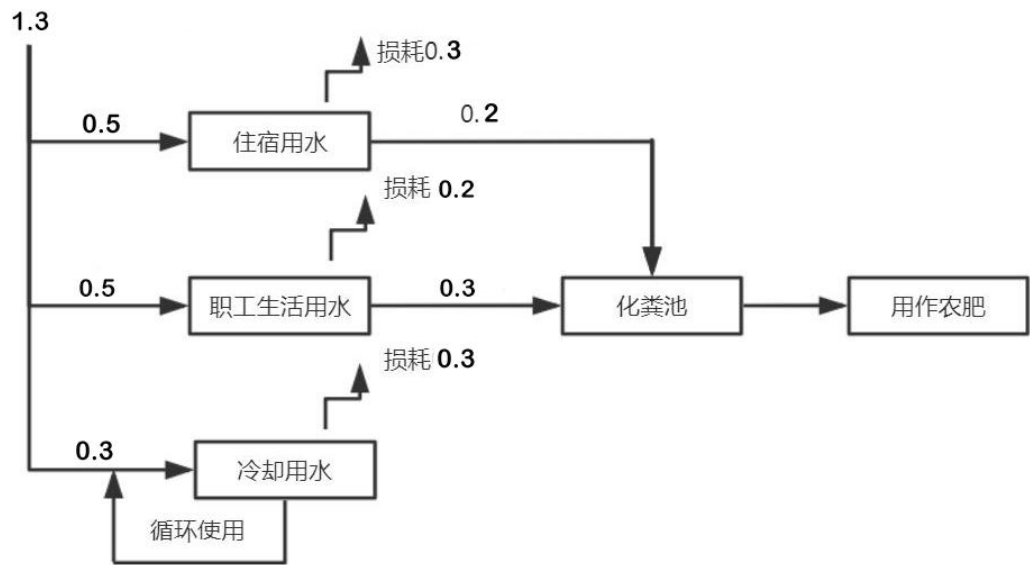


图 2.7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项目用水量为 390m³/a，废水排放量 150m³/a。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不外排，用作农肥。

2.8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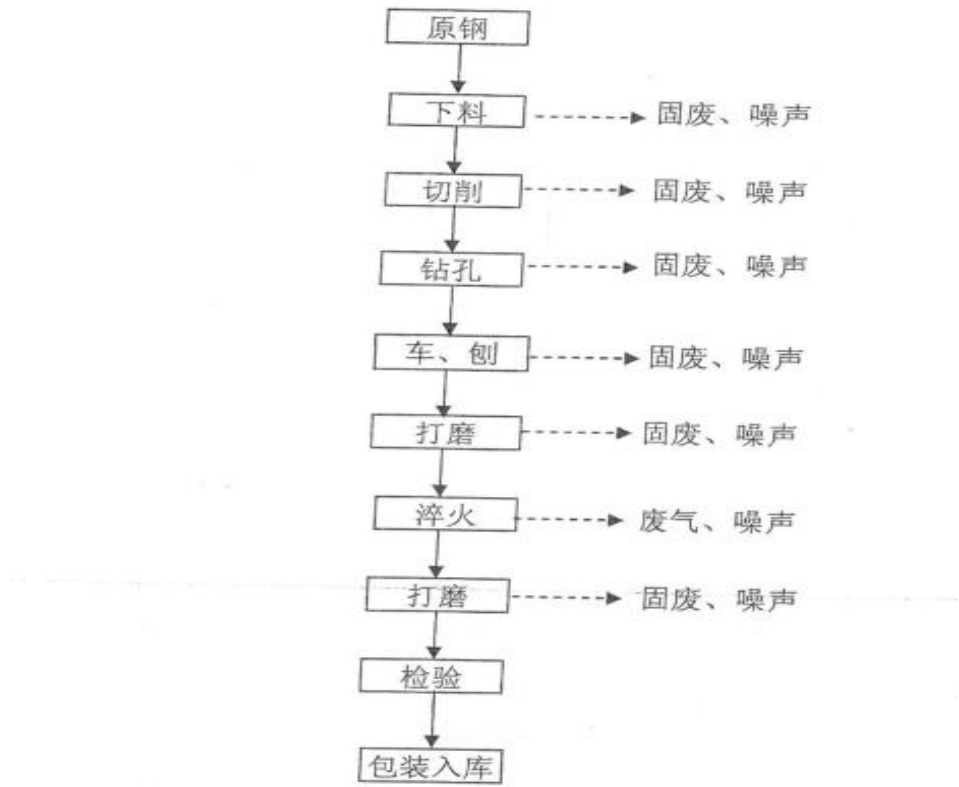


图 2.8 凸轮轴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说明：

凸轮轴生产流程简述：

将外购的钢材利用车床、铣床、磨床、钻床等各种机床设备进行切割、钻孔、车、刨、打磨等机械加工。之后通过感应淬火机床利用中频原理对凸轮轴工件局部进行淬火，数控感应淬火机床通过电加热将淬火温度控制在 800~900℃，机床通过环形小孔喷射淬火液对工件进行极冷，使得凸轮轴工件表面具有刚性，但内部仍保持钢材的韧性和特性。

机床利用循环水对工件进行冷却。淬火结束后对工件进行精磨、去毛刺等工序，最后检验合格包装入库。

2.9 项目变动情况表

2.9 项目变动情况表

环评要求建设项目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年产五十万支凸轮轴	年产两万支凸轮轴		
化粪池、隔油池、污水处理系统等	因污水外排改为不外排，只建设了化粪池。	/	否
油烟净化装置	本项目未设置食堂	/	否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1、废气污染源

本项目大气污染源主要有车间废气。

本项目车间废气主要是在淬火工艺中，因使用淬火液热解而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用集气罩收集，经光氧催化设备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打磨采用皂化液湿法打磨，无粉尘污染物产生，工件淬火时表面光洁精密度较高，淬火过程无金属尘等污染物产生。

2、废水污染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不外排，用作农肥。

3、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车床、铣床、磨床、钻床等各种机床设备在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本项目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采取减震安装、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来降低噪声源强。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职工生活垃圾、机械加工产生的金属碎屑、废抹布、手套及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

生活垃圾：垃圾产生量约为 5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金属碎屑及包装废料：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碎屑 3t/a，收集后外售。

机械加工工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机油、非皂化液、废淬火液、废防锈油，该部分固体废弃物产生量约为 0.5t/a；项目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抹布、手套约 0.3t/a，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表 3.4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形态	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5t/a	固态	环卫清运

2	金属碎屑及包装废料	一般固废	/	3t/a	固态	外售
3	废机油、非皂化液、废淬火液、废防锈油	危险固废		0.5t/a	固态	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废抹布、手套	危险固废	900-041-49	0.3t/a	固态	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危废储藏间

5、其他环保措施

（1）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环评报告表，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1、建设项目概况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租赁安徽省桐城市白马瓶盖有限责任公司西侧厂房 3500m²，项目西侧为耕地，东、南、北侧均为白马瓶盖有限公司，安徽省桐城市白马瓶盖有限责任公司位于桐城市龙腾街道办事处境内，项目地对外交通便利，地理位置优越。

2、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空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因子均低于（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二级标准，大气环境质量较好；龙眠河水体水质均达到（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标准》中Ⅲ类水体功能要求，水质较好；项目拟建地环境噪声质量较好，能够满足功能区划的《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a 类标准。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车间淬火工艺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拟对废气进行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无组织排放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拟在车间安装通风设施，废气的排放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以及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要求，故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项目食堂油烟废气拟采用油烟净化装置净化油烟，油烟排放量为 2.16kg/a，油烟排放浓度为 1.44mg/m³，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规定排放要求（2.0mg/m³）。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外排，对周围水体环境影响不大。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严格控制生产噪声，生产设备在选型上充分注意选择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础，合理布置车间内各设备，将噪声级较高的设备置于远离车间边界处，在厂区四周种植绿化隔离带，选择吸声能力强的树种如杉树等。经

有效处理后预计各厂界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职工生活垃圾、机加工产生的金属碎屑及包装废料、废抹布、手套以及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废皂化液、废淬火液、废防锈油等，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金属碎屑及包装废料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废机油、废皂化液、废淬火液、废防锈油等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废抹布、手套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安全处置，因此，建设项目各项固体废物妥善处理处置后，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关于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文号：环建涵[2014]134 号）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建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同意你单位总投资 2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 万元)，在桐城市龙腾街道办事处建设凸轮轴，项目年设计生产 50 万支。

二、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加强日常环境保护监管，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和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水污染治理。生活污水需经化粪池、食堂含油废水需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后外排。

2、废气污染治理。项目车间废气应加强车间通风并将废气排出，车间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要求，食堂油烟废气应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的规定。

3、噪声污染治理。合理布局强噪声机械设备，并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在厂区建设围墙，种植绿化，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落实从声源和传播路径两方面对噪声污染实行控制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4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处置。生产固废金属碎屑及包装废物应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应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废皂化液等危险固废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项目建成后投入试生产时必须向我局报批试生产申请，符合试生产条件的方可进行试生产。试生产期满前(不超过三个月),需办理环保设施“三同时”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手续，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运行。

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如果该项目的性质、生产工艺、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与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叙述内容不符或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向我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五年一月四日

2 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1）《关于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文号：环建涵[2014]134 号）与实际对照表

表 4.2. 桐开管秘[2019]44 号环评批复与实际对照表

项目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废水处理措施	生活污水需经化粪池、食堂含油废水需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后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不外排，用作农肥。	
废气处理措施	项目车间废气应加强车间通风并将废气排出，车间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要求，食堂油烟废气应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的规定。	项目车间废气应加强车间通风并将废气排出，车间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本项目未设置食堂。	

噪声防治措施	合理布局强噪声机械设备,并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在厂区建设围墙,种植绿化,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落实从声源和传播路径两方面对噪声污染实行控制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4 类标准。	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一致。	
固废处理措施	生产固废金属碎屑及包装废物应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应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废皂化液等危险固废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一致;危险废物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3 环保“三同时”验收与实际对照表

表 4.3 环保“三同时”验收与实际对照表

环保“三同时”验收情况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类别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万元)	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车间废气	15m 排气筒收集+排放	3	已落实,增加了光氧处理设备	4	实际建设与“三同时”一致
	食堂	油烟净化器	1	未设置食堂	0	/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隔油池、污水处理系统、管网等	15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不外排,用作农肥。	4	/
固废处置	金属碎屑及包装废料	收集后出售	14	已落实	14	实际建设与“三同时”一致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机油、非皂化液、 废淬火液、废防锈 油、废抹布、手套 等	委托有资质单 位处置		已落实		实际建设 与“三同 时”一致
	生活垃圾	收集后卫生填 埋		已落实		实际建设 与“三同 时”一致
噪 声 控 制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处理	3	已落实	3	实际建设 与“三同 时”一致
合 计			36		25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5.1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

1、工况：在验收监测期间，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

2、合理布置监测点位，保证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4、现场采样和测试前，声级计需用声级计校准器进行校准；

5、样品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要求实施；

6、监测数据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核、审核、审定后方可报出。

5.2 监测分析方法

各监测项目的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厂界噪声	L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05

5.3 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监测使用的主要仪器设备见表 5.2。

表 5.2 监测使用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噪声	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	AWA6021A
非甲烷总烃	污染源真空气袋采样器	ZR-3730A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5.4、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5.4.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实行）》（HJ/T373-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55-2000）进行，使用仪器为经检验机构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的测试仪器。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及分析结果的计算，严格按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和废气部分）、《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执行，实行全程序质量控制。

5.4.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所使用仪器为经检定合格并且在有效期以内的声级计及声校准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校准结果见表 5.3。

表 5.3 声级计校准结果统计一览表

校准时期	声级计示值			平均值	误差	误差范围	结论
6.1	94.0	93.9	93.9	93.9	-0.1	±0.5	符合
6.1	93.8	93.7	93.8	93.9	-0.2	±0.5	符合
6.2	93.9	93.8	93.8	93.8	-0.2	±0.5	符合
6.2	93.7	93.7	93.7	93.7	-0.3	±0.5	符合
备注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结合现场勘查,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并于 2020 年 6 月 1 日~6 月 2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监测内容如下:

6.1 废气

项目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废气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周期
无组织	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1,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2~○4	非甲烷总烃	每天每点四个批次,共检测两天
有组织	车间废气出气口	非甲烷总烃	每天每点三个批次,共检测两天
备注	废气监测时根据气象条件,调整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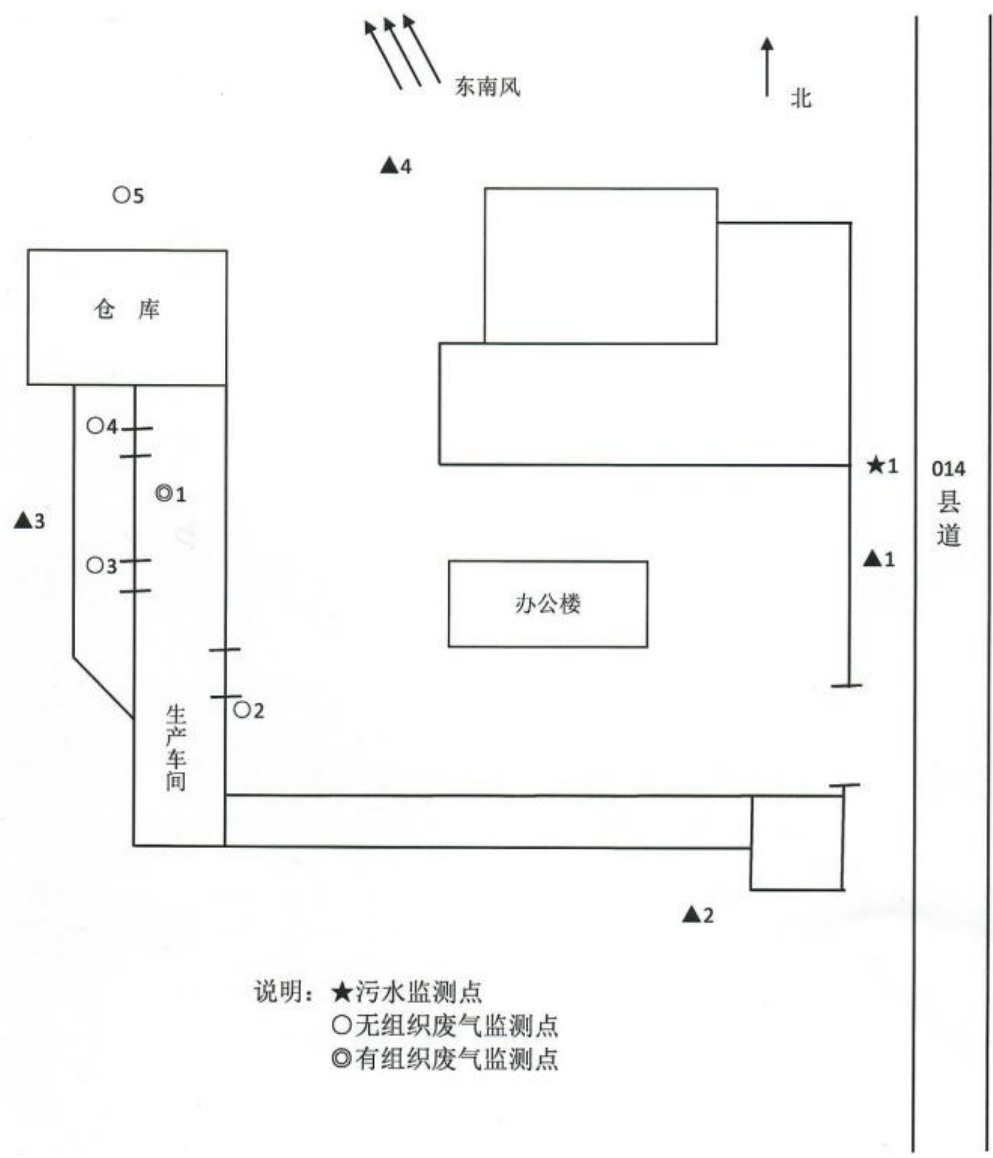
6.2 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周期
N1	厂界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东侧一米处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 1 次
N2		厂界西侧一米处	
N3		厂界南侧一米处	
N4		厂界北侧一米处	

6.3 监测布点图



说明：★污水监测点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监测布点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2020 年 6 月 1 日~6 月 2 日），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同步对该公司的营运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监察。监察结果表明：在现场监测期间该公司正常营运，各污染治理设施正常使用。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见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支）	实际日产量（支）	生产负荷（%）
2020.6.1	凸轮轴	66	60	90
2020.6.2	凸轮轴	66	60	90

验收监测结果：

（一）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7.2。

表 7.2 项目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单位：mg/m³

监测结果		2020.6.1	2020.6.2
点位、频次			
厂房东南侧门口	第一次	0.46	0.49
	第二次	0.46	0.52
	第三次	0.43	0.59
	第四次	0.46	0.46
厂房西侧门口	第一次	0.41	0.48
	第二次	0.45	0.51
	第三次	0.46	0.50
	第四次	0.43	0.49
厂房西北侧门口	第一次	0.49	0.43
	第二次	0.47	0.49
	第三次	0.50	0.38

	第四次	0.54	0.47
厂房北侧门口	第一次	0.52	0.43
	第二次	0.50	0.45
	第三次	0.41	0.45
	第四次	0.47	0.49
排放浓度最大值		0.54	0.59
标准限值		4.0	4.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数据得出，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和 2020 年 6 月 2 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最大值为 0.59mg/m³。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要求，属于达标排放。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天气情况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20-6-1	多云	31	100.3	东南	2.1
2020-6-2	阴	29	100.1	东南	2.1

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统计见表 7.4

表 7.4 项目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监测频次及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2020-6-1	车间废气出气口	排气筒高渡	m	17			/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	
		烟气温度	℃	29.5	31.7	30.6	/	
		烟气流速	m/s	15.4	15.4	15.2	/	
		标干流量	m ³ /h	3460	3433	3402	/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12.5	12.9	12.9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43	0.044	0.043	3.5	达标
2020-6-2	车间废气 出气口	排气筒高渡	m	17			/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	
		烟气温度	℃	29.2	31.5	30.8	/	
		烟气流速	m/s	15.1	15.3	15.4	/	
		标干流量	m ³ /h	3391	3408	3437	/	
		非甲烷总烃 浓度	mg/m ³	14.3	14.5	14.4	12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0.048	0.049	0.049	3.5	达标

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数据得出，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和 2020 年 6 月 2 日验收监测期间，车间废气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12.9mg/m³、14.5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044kg/h、0.049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标准要求，属于达标排放。

2、噪声监测结果

项目场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单位：dB（A）

检测地点	测点 编号	2020-06-01		2020-06-02		执行标准限值		备注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区东侧 1 米处	▲1	59.0	46.6	57.2	48.9	60	50	2 类
厂区南侧 1 米处	▲2	56.7	48.5	57.1	48.9	70	55	4 类
厂区西侧 1 米处	▲3	56.7	48.9	58.1	48.4	70	55	4 类
厂区北侧 1 米处	▲4	59.4	49.4	57.4	49.7	70	55	4 类
备注	检测 1min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由以上监测数据得出，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和 2020 年 6 月 1 日验收监测期间，厂区东侧一米处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57.2dB（A）-59.0dB（A），夜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46.6dB（A）-48.9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60dB（A）；夜间 $\leq$ 50dB（A））。

厂区南、西、北侧一米处监测点昼间噪声检测范围为 57.2dB（A）-59.0dB（A），夜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46.6dB（A）-48.9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70dB（A）；夜间 $\leq$ 55dB（A））。

综上所述，厂界噪声排放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和 4 类标准限值，属于达标排放。

3、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全年生产天数 300 天，年工作时数 2400 小时，根据监测数据可得，非甲烷总烃两日排放量平均值为 46.47g/h³，年排放量 0.1359t/a。满足环评申报的总量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0.85t/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1) 无组织废气

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和 2020 年 6 月 2 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0.59\text{mg}/\text{m}^3$ 、 $0.38\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2) 有组织废气

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和 2020 年 6 月 2 日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12.9\text{mg}/\text{m}^3$ 、 $14.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分别为 $0.044\text{kg}/\text{h}$ 、 $0.049\text{kg}/\text{h}$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无组织及有组织废气排放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浓度限值标准要求，属于达标排放。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在 2020 年 6 月 1 日和 2020 年 6 月 2 日验收监测期间，厂区东侧一米处监测点昼间噪声检测范围为 $57.2\text{dB}(\text{A})$ - $59.0\text{dB}(\text{A})$ ，夜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46.6\text{dB}(\text{A})$ - $48.9\text{dB}(\text{A})$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

厂区南、西、北侧一米处监测点昼间噪声检测范围为 $57.2\text{dB}(\text{A})$ - $59.0\text{dB}(\text{A})$ ，夜间噪声监测范围为 $46.6\text{dB}(\text{A})$ - $48.9\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7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

综上所述，厂界噪声排放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和 4 类标准限值，属于达标排放。

3、项目固废处置情况

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

4、废水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本项目生活污水不外排。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全年生产天数 300 天，年工作时数 2400 小时，根据监测数据可得，非甲烷总烃两日平均值为 46.47g/h^3 ，年排放量 0.1359t/a 。满足环评申报的总量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0.85t/a 。

验收监测建议：

- （1）保证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要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工作，保证其完好率、运行达标率，杜绝因维修不及时造成设施停运后污染物直接排放的现象；
- （3）加强环保规章制度管理。

附件

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附件 3 立项备案表

附件 4 环评批复

附件 5 危废协议

附件 6 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7 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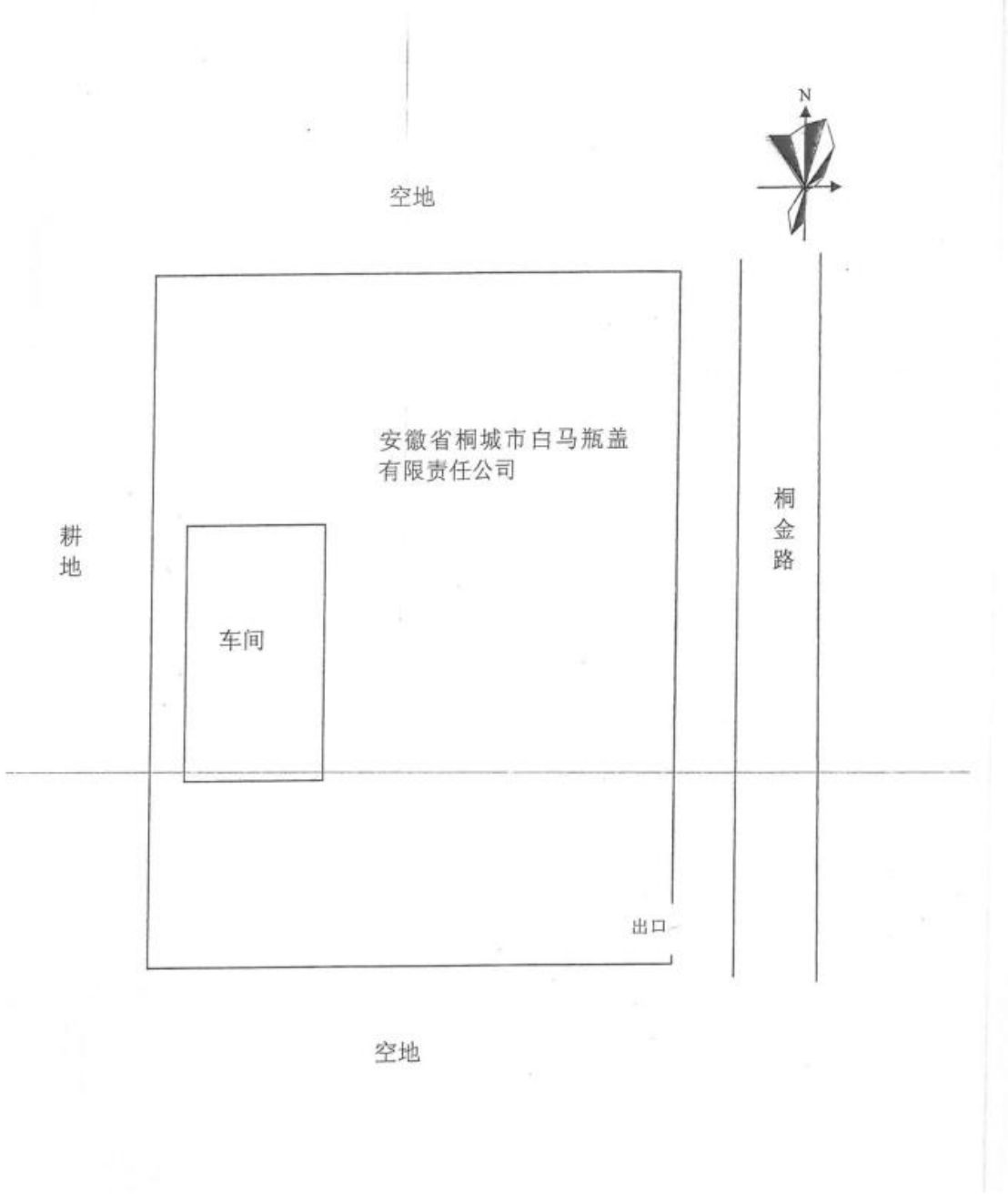
附件 8 现场监测照片

附件 9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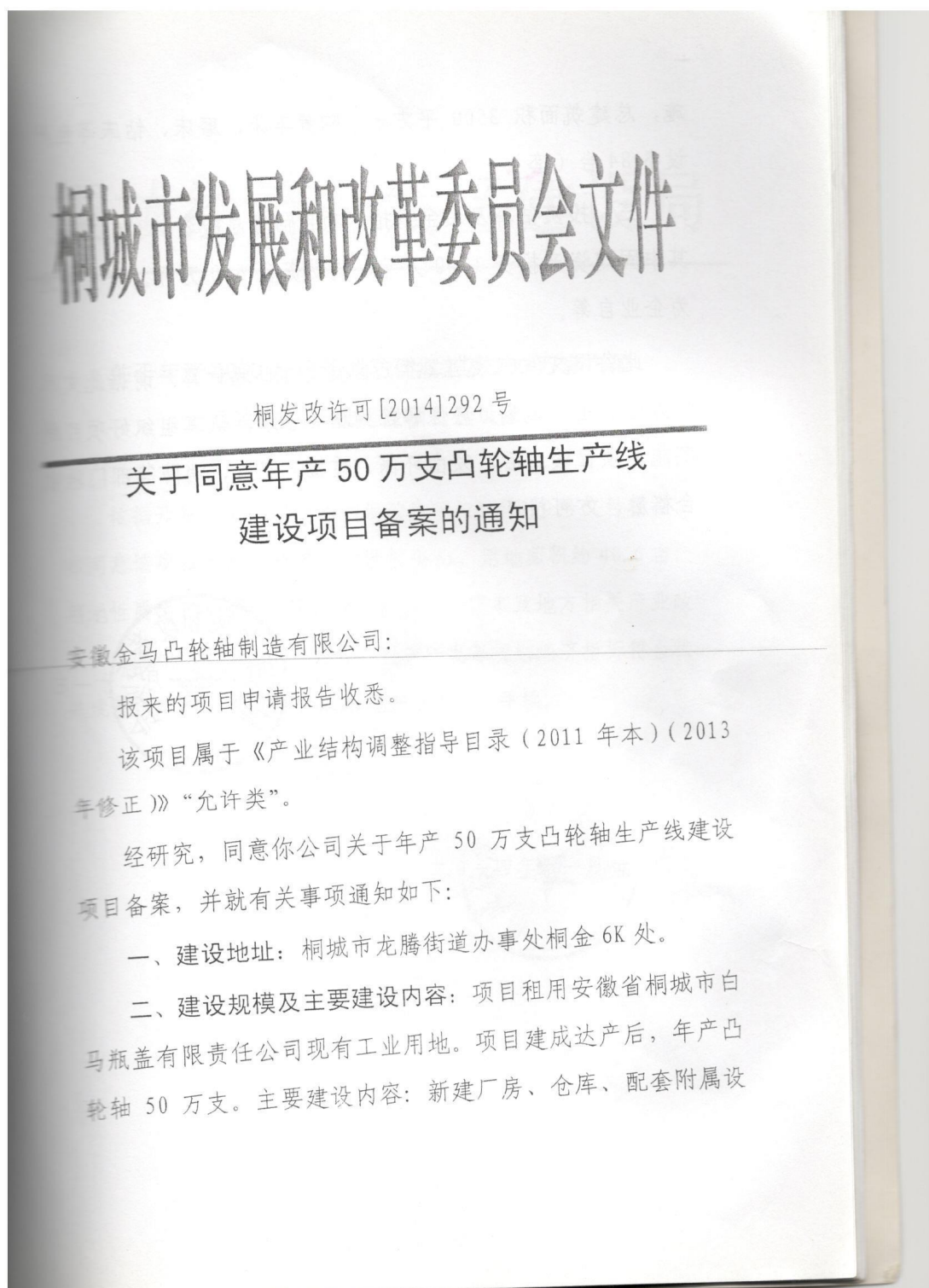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3 立项备案表



施，总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购置车床、磨床、钻床等生产设备 84 台（套）。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项目估算总投资 23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700 万元，流动资金 6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此备案文件有效期二年，自发文之日起计算。请据此文尽快办理国土、规划、环保等部门相关手续，认真组织好项目的实施。项目竣工后，须由环保、质检、安监、消防等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附件 4 环评批复

桐城市环境保护局

环建函[2014]134 号

关于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同意你单位总投资 2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 万元），在桐城市龙腾街道办事处建设凸轮轴，项目年设计生产 50 万支。

二、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加强日常环境保护监管，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和执行标准如下：

1、废水污染治理。生活污水需经化粪池、食堂含油废水需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一级标准后外排。

2、废气污染治理。项目车间废气应加强车间通风并将废气排出，车间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标准要求，食堂油烟废气应安装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的规定。

3、噪声污染治理。合理布局强噪声机械设备，并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在厂区建设围墙，种植绿化，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落实从声源和传播路径两方面对噪声污染实行控制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4 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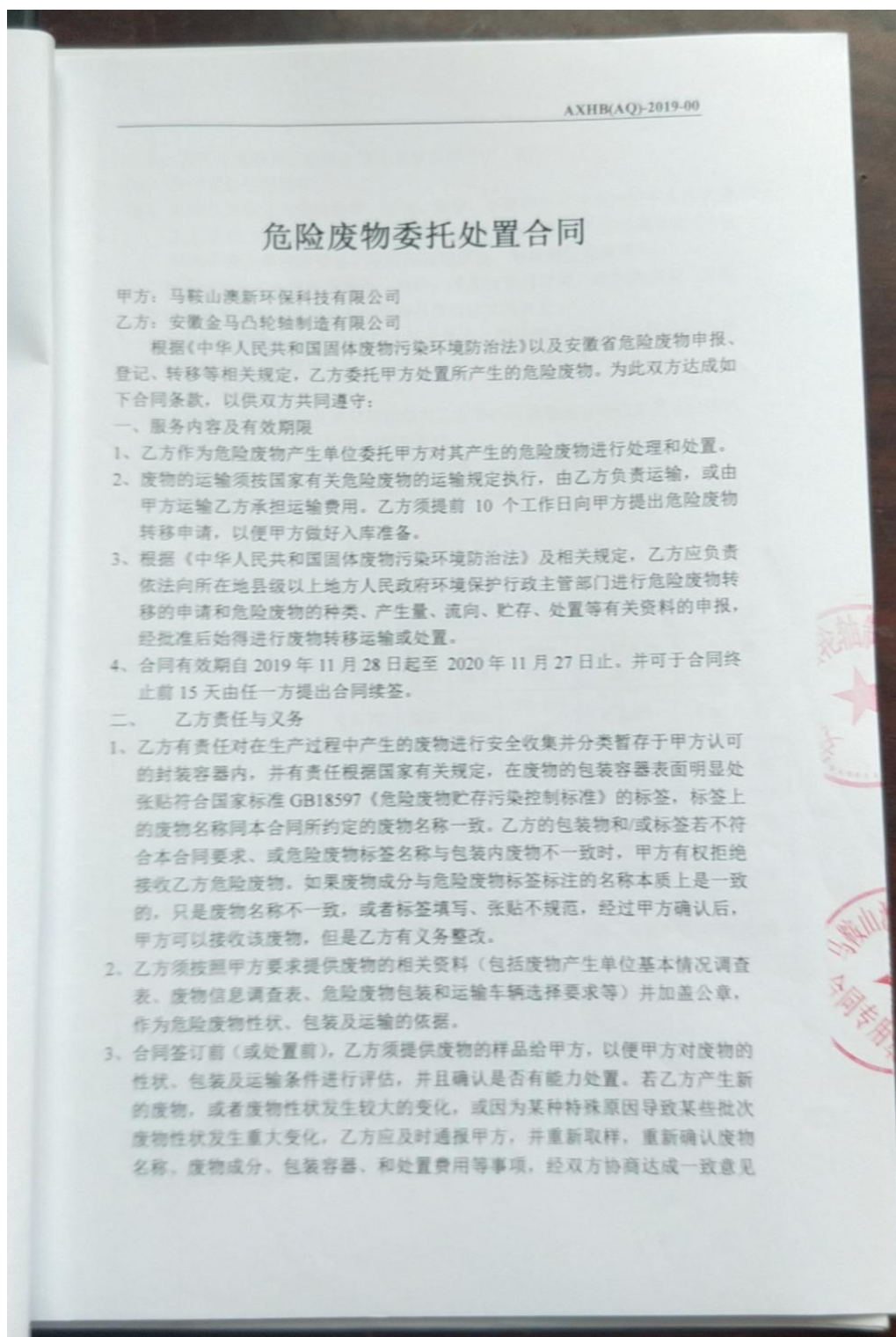
4、固体废物处置。生产固废金属碎屑及包装废物应集中收集后外卖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应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废皂化液等危险固废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项目建成后投入试生产时必须向我局报批试生产申请，符合试生产条件的方可进行试生产。试生产期满前（不超过三个月），需办理环保设施“三同时”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手续，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运行。

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如果该项目的性质、生产工艺、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与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叙述内容不符或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向我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五年一月四日

附件 5 危废协议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XHB(AQ)-2019-00

后，签订补充合同。如果乙方未及时告知甲方，则

- (a) 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b) 如因此导致该废物在收集、运输、储存、处置等全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或导致收集处置费用增加，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事故赔偿金、环境污染赔偿金、增加的处置费用）。

4、乙方需指定专人负责废物清运、装卸、核实废物的种类、废物的包装、废物的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处理服务费用结算等事宜。

5、乙方的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由乙方在安徽省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里提出申请，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才能通知甲方实施危废转移。

三、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乙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处置的相关责任。

2、甲方将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结算、报送资料等。

3、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废物的申报和废物转移审批手续，除有一些应有乙方自行去环保部门办理的手续外。

四、 废物的种类、数量、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

1、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费：

序号	废物种类	形态	处置量	包装方式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处置费标准
1	废机油	液态	0.01 吨	桶装	HW08	900-217-08	矿物油	4500 元/吨
2	废皂化液	液态	0.2 吨	桶装	HW09	900-006-09	油、烃	4500 元/吨
3	废淬火液	液态	0.1 吨	桶装	HW09	900-006-09	油、烃	4500 元/吨
4	废防锈漆	液态	0.01 吨	桶装	HW49	900-041-49	油漆	4500 元/吨
5	废抹布、手套	固态	0.5 吨	袋装	HW49	900-041-49	油、有机物	4500 元/吨

2、计量：以经双方签字确认的过磅单据为准

3、银行信息：

开户名称：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马鞍山向山支行

账号：12624701040004748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废物包装由乙方提供；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XHB(AQ)-2019-00

- 2、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甲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六、其他

- 1、本危废处置合同一年一签，一式肆份，由甲、乙双方各贰份。
-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将采取友好协商方式合理解决。双方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马鞍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8 日

乙方：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6 验收监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司《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已按照环评要求建设了年产 2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现已具备阶段性验收监测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三同时”验收监测。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7 企业承诺书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日期	产品名称	日产量（m2）	生产负荷（%）
2020.6.1	凸轮轴	60	90
2020.6.2	凸轮轴	60	90

附件 8 现场监测照片

	
无组织废气监测	有组织废气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	

附件 9 检测报告



检测编号: CZ200068001

检测 报 告

样 品 名 称 : 污水、废气、厂界噪声

委 托 单 位 :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被 检 单 位 :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检 测 类 别 : 委托检测

报 告 日 期 : 2020 年 06 月 10 日

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安庆市大观区十狮路 97 号 (安徽化工学校办公楼五楼)
咨询/投诉电话: 18605566064

网址: www.ahchenze.com
第 1 页 共 10 页

检测编号：CZ200068001

声 明

- 一、本检测报告单无检测人、校核人、批准人签名或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二、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者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三、未经本公司同意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声明。
- 四、若本次检测为送检，则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 五、若送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机构：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安庆市大观区十狮路 97 号
邮政编码：246001
联系方式：18605566064
网 址：www.ahchenze.com

检测编号：CZ200068001

一、委托情况概括：

表 1-1 委托情况

委托单位	安徽金马凸轴轮制造有限公司		
被检单位	安徽金马凸轴轮制造有限公司		
合同号	AHCZ-0068-2020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名称	污水、废气、厂界噪声		
采样日期	2020.06.01-2020.06.02	检测日期	2020.06.02-06.07
委托内容	按照检测方案进行检测		
备注			

二、检测技术说明：

表 2-1 废水检测依据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96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主要检测仪器	UV-800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PHS-3E 精密 pH 计、101-2A 鼓风干燥箱、FA224C 分析天平、SHX-150 生化培养箱		

表 2-2 废气检测依据

名称	废气检测依据	检出限（mg/m ³ ）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主要检测仪器	ZR-3730A 污染源真空箱气袋采样器、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非甲烷总烃）、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地址：安庆市大观区十狮路 97 号（安徽化工学校办公楼五楼）

网址：www.ahchenze.com

咨询/投诉电话：18605566064

第 3 页 共 10 页

检测编号：CZ200068001

表 2-3 噪声检测依据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主要检测仪器	AWA6021A 声校准器、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三、项目情况说明：

1、水质检测

(1) 检测点布置：

表 3-1 废水检测点位及检测项目

序号	位置	检测项目
1	污水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pH 值、悬浮物

(2) 检测频次：每天每点四个批次，共检测两天。

2、废气检测

(1) 检测点布置：

表 3-2 废气检测点位及检测项目

序号	点位	检测项目
1	厂房东南侧门口	非甲烷总烃
2	厂房西侧门口	
3	厂房西北侧窗口	
4	厂房北侧门口	
5	车间废气出气口	非甲烷总烃

(2) 检测频次：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每天每点四个批次，共检测两天；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每天每点三个批次，共检测两天。

检测编号：CZ200068001

3、噪声检测：

表 3-3 噪声检测点位及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点位数量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东、南、西、北侧1米处	▲4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Leq)	2天×每天昼间、夜间1次

4、气象参数

表3-4 气象参数

日期	天气情况	气温 (℃)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0.06.01	多云	31	100.3	东南	2.1
2020.06.02	阴	29	100.1	东南	2.1

四、检测结果：

表 4-1 污水水样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2020 年 06 月 01 日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W200068-1-1-1)	样品编号 (W200068-1-1-2)	样品编号 (W200068-1-1-3)	样品编号 (W200068-1-1-4)
化学需氧量	mg/L	80	95	93	9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0.3	50.3	46.3	54.3
氨氮	mg/L	14.6	13.5	12.5	14.0
pH 值	/	7.67	7.61	7.59	7.71
悬浮物	mg/L	125	129	122	131

检测编号：CZ200068001

表 4-2 污水水样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2020 年 06 月 02 日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W200068-2-1-1)	样品编号 (W200068-2-1-2)	样品编号 (W200068-2-1-3)	样品编号 (W200068-2-1-4)
化学需氧量	mg/L	90	87	84	92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4.3	56.3	58.3	60.3
氨氮	mg/L	14.4	13.3	12.9	14.2
pH 值	/	7.68	7.72	7.62	7.63
悬浮物	mg/L	127	134	134	129

表 4-3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

日期	点位	频次	检测结果 (mg/m ³)
2020.06.01	厂房东南侧门口	G200068-1-2-1	0.46
		G200068-1-2-2	0.46
		G200068-1-2-3	0.43
		G200068-1-2-4	0.46
	厂房西侧门口	G200068-1-3-1	0.41
		G200068-1-3-2	0.45
		G200068-1-3-3	0.46
		G200068-1-3-4	0.43
	厂房西北侧窗口	G200068-1-4-1	0.49
		G200068-1-4-2	0.47
		G200068-1-4-3	0.50
		G200068-1-4-4	0.54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检测编号：CZ200068001

续上表 4-3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

日期	点位	频次	检测结果 (mg/m ³)
2020.06.01	厂房北侧门口	G200068-1-5-1	0.52
		G200068-1-5-2	0.50
		G200068-1-5-3	0.41
		G200068-1-5-4	0.47
2020.06.02	厂房东南侧门口	G200068-2-2-1	0.49
		G200068-2-2-2	0.52
		G200068-2-2-3	0.59
		G200068-2-2-4	0.46
	厂房西侧门口	G200068-2-3-1	0.48
		G200068-2-3-2	0.51
		G200068-2-3-3	0.50
		G200068-2-3-4	0.49
	厂房西北侧窗口	G200068-2-4-1	0.43
		G200068-2-4-2	0.49
		G200068-2-4-3	0.38
		G200068-2-4-4	0.47
	厂房北侧门口	G200068-2-5-1	0.43
		G200068-2-5-2	0.45
		G200068-2-5-3	0.45
		G200068-2-5-4	0.49
备注			

检测编号：CZ200068001

表 4-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废气排放源名称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2020.06.01	车间废气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7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烟气温度	℃	29.5	31.7	30.6
		烟气流速	m/s	15.4	15.4	15.2
		标干流量	m ³ /h	3460	3433	3402
		非甲烷总烃浓度	频次	G200068-1-1-1	G200068-1-1-2	G200068-1-1-3
			mg/m ³	12.5	12.9	12.9

表 4-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废气排放源名称	检测参数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2020.06.02	车间废气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7		
		烟道截面积	m ²	0.0707		
		烟气温度	℃	29.2	31.5	30.8
		烟气流速	m/s	15.1	15.3	15.4
		标干流量	m ³ /h	3391	3408	3437
		非甲烷总烃浓度	频次	G200068-2-1-1	G200068-2-1-2	G200068-2-1-3
			mg/m ³	14.3	14.5	14.4

表 4-6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Leq[dB (A)]

检测地点	测点编号	2020 年 06 月 01 日		2020 年 06 月 02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区东侧 1 米处	▲1	59.0	46.6	57.2	48.9
厂区南侧 1 米处	▲2	56.7	48.5	57.1	48.9
厂区西侧 1 米处	▲3	57.7	48.9	58.1	48.4
厂区北侧 1 米处	▲4	59.4	49.4	57.4	49.7
备注	检测 1min。				

地址：安庆市大观区十狮路 97 号（安徽化工学校办公楼五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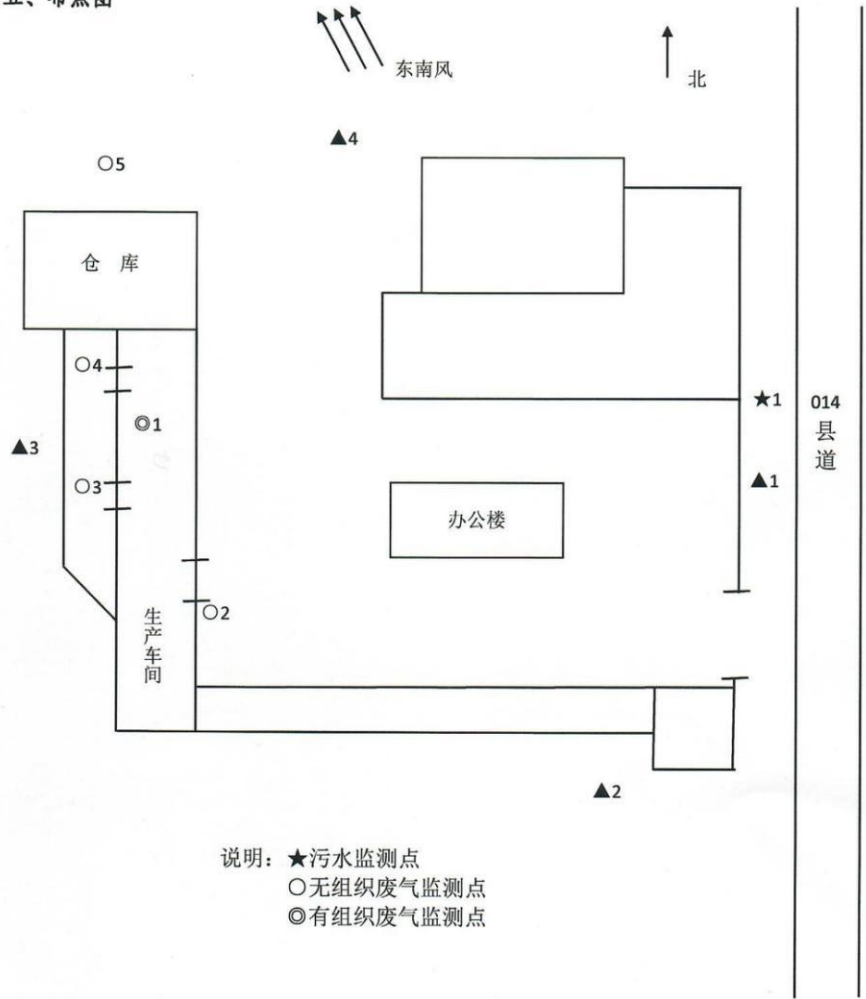
网址：www.ahchenze.com

咨询/投诉电话：18605566064

第 8 页 共 10 页

检测编号: CZ200068001

五、布点图



5-1 监测点示意图

检测编号: CZ200068001

(此页无正文)

编制人: 鲍素芳

日期: 2020.6.10

审核人: 陈浩

日期: 2020.6.10

签发人: 刘俊

日期: 2020.6.10

地址: 安庆市大观区十狮路 97 号 (安徽化工学校办公楼五楼)

网址: www.ahchenze.com

咨询/投诉电话: 18605566064

第 10 页 共 10 页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桐城市龙腾街道办事处桐金路 6K 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C3452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6 度 58 分 55.78 秒/30 度 59 分 19.36 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万支凸轮轴		环评单位		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桐城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环建涵[2014]13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5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15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安庆禾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辰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满足监测要求	
	投资总概算（万元）		2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6		所占比例（%）		1.57	
	实际总投资（万元）		2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		所占比例（%）		1.08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万元）	4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4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安徽金马凸轮轴制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881766874369P		验收时间		2020.4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	--	13.6	120	0.1359	--	0.1359	0.85	--	--	0.1359	0.85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